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澳門蛋場地宜加以利用發展演藝事業

早前高人氣韓國組合在氹仔運動場舉辦大型演唱會，有關盛事造成很大迴響，既為居民和旅客提供多一項娛樂選擇，亦帶動食、住、行經濟，並有助推廣本澳「演藝之都」品牌。但期間交通供不應求，綵排噪音影響附近居民、學校等問題仍有待關注，建議當局在發展社區演唱會的同時，須兼顧居民權益，並適時考慮善用澳門東亞運動會體育館（澳門蛋）場地資源。

演唱會經濟成為疫後各地吸納客源、復甦經濟的重點之一。目前政府積極推動社區經濟，多管齊下吸客入社區，舉辦社區演唱會的確能有效帶動消費，但同時亦對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響，尤其是澳門地方小、人口密度，影響尤其顯著。本人樂見政府期間所做的多項協調舉措，並且經歷今次演唱會後，政府表明今後將成立跨部門小組，負責分析和審批社區演唱會，期望之後能夠汲取經驗並逐步作出調整，令澳門演藝事業的發展得以平衡經濟發展及居民生活需要。

與此同時，隨著特區政府致力打造「演藝之都」，現時有很多演藝節目落戶澳門舉辦，無論是政府場館抑或是博企場館都不敷應用，日程緊密。值得關注的是，一直較少舉辦大型活動的澳門蛋，與社區之間有一段距離，其作為本澳最大型的體育基建，有能力舉辦大型文娛康體活動，且鄰近輕軌站，能夠貫通澳門半島、氹仔市區、酒店、交通運輸設施等，隨著目前澳門市區活動豐富多樣，相信亦能吸引達到引流入市區的作用。對此，即使澳門蛋現有硬件配套設施未必完全適合，但期望能夠重新善用相關場地資源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澳門蛋落成初期舉辦多個演唱會，惟現時主要用於集訓活動。早前司長受訪時表示，若澳門蛋具條件，未來可考慮用作舉辦演出活動，

請問針對澳門蛋現有的條件，會優先安排何等規模及類型的演出活動？

二、本澳藝文康體空間不足，請問能否研究將澳門蛋重新規劃，或考慮規劃為露天藝文康體設施，為本澳藝文和體育方面創設一個大型的活動中心？

三、新城A區擬建設城市級地標性文化設施，請問現時當局對有關文化設施的發展方向及建設有何初步規劃？會否成為澳門發展演藝事業的其中一個重要場地？